

第四十篇 對付濫用自由（三）

讀經：

哥林多前書六章十三至二十節。

兩組難處

保羅寫這封書信來對付哥林多信徒不同的難處時，他一定仔細考慮過先後的順序。這個順序的排列不是隨便、無意義的；反之，這個順序滿了意義。首先，保羅對付屬魂的意欲和願望；第二，對付屬肉體的情慾；第三，對付要求權益的事；第四，對付在神所命定的飲食和婚姻上，濫用自由。我們將要看見，保羅在林前七章繼續對付婚姻生活，並在八、九、十章對付喫祭偶像之物。這六個對付乃是一組，其中每一件都是生活的事。魂、肉體、權益、自由、婚姻、喫，都與為人生活有關。

從十一到十六章，保羅對付另外五個難處。在十一章，他對付蒙頭和主的晚餐。蒙頭與基督的作頭有關，而主的晚餐與召會作基督的身體有關。在十二、十三、十四章，保羅對付屬靈的恩賜；在十五章，他說到復活的教訓；在十六章，他說到末了一件事，就是物質的餽送。這五件事形成另一組，是關於神行政之屬靈的事。我們越思想這卷書信中保羅對付難處的順序，就越看見這順序真有意義。我們將要看見前六個難處是一組，與為人生活有關；後五個難處是另一組，與屬靈的事，特別是與神在地上的權益有關。

我們研讀哥林多前書的一種方法，就是追溯到這卷書所對付十一個難處的順序。這樣的研讀不是單單照著白紙黑字來讀聖經，而是要看見光，光纔帶來生命。當我們在主的話裡看見光並得著生命時，我們就會長大。

守節

在五至六兩章中，保羅對付粗鄙的罪，對付要求權益的事，也對付濫用人類的自由。但是他對付這些事情時，使用了一些絕佳的辭和發表，是新約別卷書中看不到的。以五章八節為例，保羅說，『所以我們守這節。』我們看過這裡的節指除酵節，是逾越節的延續。（出十二15~20。）這節期共有七日，即一段完全的期間，表徵我們基督徒生活的整個期間，從悔改之日到被提之日。這指明整個基督徒的生活都該是這樣的節期，這樣享受基督作我們的筵席。

雖然守除酵節是這麼要緊的事，但大部分基督徒卻不太留意保羅所說的這段話。他們只注意保羅吩咐，作妻子的，要服從自己的丈夫；作丈夫的，要愛他們的妻子。無論是信徒或非信徒，這些觀念早就是他們天然領會的一部分。中國人早在幾千年前就奉行了。如果你用聖經中的這些話教導有道德的中國人，說作妻子的當服從自己的丈夫，作丈夫的要愛自己的妻子，他們可能會說，他們早就知道，並且也這樣實行了。

基督徒注意到服從和愛的經文，但有誰充分注意保羅所說的守節？聖經學校、神學院的教師會教導他們的學生守節的意義並如何守節麼？我懷疑有那一位教授會教學生這些事。此外，我也不信有人曾告訴你們，你們的身體是基督的肢體、與主聯合成為一靈、以及你們的身體是聖靈的殿，到底是甚麼意思。真可悲！今天的基督徒都從這些重要的事岔出去了。我們的宗教背景的影響，也使我們受攔阻。因此，我們必須進入林前六章十五、十七和十九節。我們不能再輕忽這些經節；這些乃是聖經中最有深度的一些經文。

分賜生命給我們必死的身體

在十三至十四節保羅說，『食物是為肚腹，肚腹是為食物；但這兩樣，神都要廢掉。可是身體不是為淫亂，乃是為主，主也是為身體。並且神已經使主復活，也必藉著祂的能力，使我們復活起

來。』我們的身體是為主造的，並且我們裡面的主也是為我們身體的。神已經使主的身體復活，並命定我們的身體要有分於主這在復活裡榮耀的身體，（腓三21，）並要復活，成為不朽壞的。（林前十五52。）那就是我們身體的得贖。（羅八23。）

行傳二章二十四節題到復活的基督時，說，『神卻將死的痛苦解除，叫祂復活了，因為祂不能被死拘禁。』羅馬六章九節說，『知道基督既從死人中復活，就不再死，死也不再作主管轄祂了。』在林後四章十四節，保羅清楚的說，那叫主耶穌復活的，也必叫我們復活：『知道那叫主耶穌復活的，也必叫我們與耶穌一同復活，並且叫我們與你們一同站在祂面前。』還有，在約翰六章三十九至四十節，主耶穌也應許我們說，在末日要叫我們復活。甚至現今，那住在我們裡面復活基督的靈，也賜生命給我們的身體，（羅八11，）使其成為基督的肢體，（林前六15，）成為神的殿，為祂的聖靈所居住。（19。）

我們若要明白今天主如何為我們的身體，以及將來神如何叫我們的身體復活，就需要明白羅馬八章十一節。這節說，『然而那叫耶穌從死人中復活者的靈，若住在你們裡面，那叫基督從死人中復活的，也必藉著祂住在你們裡面的靈，賜生命給你們必死的身體。』這是聖經中最重大的經文之一，在此我們看見，那叫耶穌從死人中復活的神，藉著祂內住的靈，分賜生命給我們必死的身體。這可以成為所有尋求主之人現今的經歷。如果你真心尋求主，奇妙的事會在你裡面發生，就是復活之神的靈一直把生命分賜到你的身體裡。

這種生命的分賜可以用電的輸送來說明。電流實際上就是運行的電。你看看會所的電表，就知道電一直傳輸到會所裡面。我們在會所聚集禱告、交通時，電就一直流進建築物裡面。同樣的原則，基督復活生命屬天的電，也一直流進我們必死的身體裡。一天過一天，我們尋求主，我們就能有充分的把握，神聖的電流正在我們裡面流通。這個電流就是復活的生命，藉著內住的靈分賜到我們裡面。

我常常在身體疲累的時候，經歷這個傳輸。許多次我身體非常疲累，還得為主說話。但當我正說的時候，那靈就灌輸到我裡面，復活的基督成了我生命的供應。結果，我的靈剛強了，我軟弱、疲憊的身體也被點活了。

生機的與基督聯結

在林前六章十五節保羅說，『豈不知你們的身體是基督的肢體麼？』要注意，保羅在這裡不僅說，我們是基督的肢體，他乃是宣告，我們的身體是基督的肢體。這段經文的主題是對付在食物和身體上濫用自由，所以保羅關切的乃是信徒的身體。

因我們與基督生機的聯結，（17，）並因基督住在我們靈裡，（提後四22，）安家在我们心裡，（弗三17，）我們全人，包括我們潔淨過的身體，就成了祂的肢體。林前六章十七節指明我們與基督生機的聯結。與主成為一靈，就是進入與主生機的聯結裡，生機的與祂聯結。這個生機的聯結使我們的身體能成為基督的肢體。基督住在我們的靈裡，並從我們的靈擴展遍及我們裡面的人，因而安家在我们心裡。不僅如此，按照羅馬八章十一節，祂想要從我們裡面，把祂自己這生命分賜到我們物質的身體裡。因此，基督從我們的靈擴展到我們的魂，再從我們的魂擴展到我們的身體。這樣，我們的身體就成了祂的肢體。

這事很深奧、很奧秘、也很抽象。但讚美主！我們有林前六章堅定的話，把這樣奧秘的事啟示出來！要緊的是，我們要挖到這話的深處。

在六章十七節保羅說，『但與主聯合的，便是與主成為一靈。』我要再一次強調，這是指信徒藉著信入主，（約三15~16，）與祂有生機的聯結。這樣與復活之主的聯結，只能在我們的靈裡。因為基督是賜生命的靈，（林前十五45，）現今與我們的靈同在。（提後四22。）

一個實際的三方面

我們已經看見，保羅在林前六章十五、十七和十九節，說到三件極重要的事：我們的身體是基督的肢體，我們與主聯合成為一靈，以及我們的身體是聖靈的殿。就著事實和實行來說，這三者就是一；這三者的關鍵都在於十七節。如果我們沒有在靈裡與主聯合，我們這犯罪、滿了情慾的身體，就不可能成為基督的肢體。有關這事的另一個重點，就是保羅在六章十四節所說的話：『神...也必藉著祂的能力，使我們復活起來。』我們已經指出，甚至現今，那住在我們靈裡復活基督的靈，也賜生命給我們的身體。這個生命的分賜，使我們的身體成為基督的肢體和聖靈的殿。你曾否想過，我們的身體如何能成為基督的肢體，成為聖靈的殿？關鍵就在於復活基督內住的靈，把生命分賜到我們必死的身體裡。

既然這是關鍵，我們就必須操練並實行，經歷主作那內住在我們靈裡賜生命的靈。這就是實際與主成為一靈。我們若操練自己這樣來經歷並享受，就會為主開門，讓祂分賜生命給我們物質的身體。這樣，我們的身體就會充滿基督復活的生命，成為基督的肢體。我們的身體一旦成了內住之基督的肢體，就自然而然成了聖靈的殿，聖靈的居所。所以，在我們的經歷裡，我們的身體是基督的肢體，我們與主是一靈，以及我們的身體是聖靈的殿，這三件事乃是一個實際的三方面。

保羅對付哥林多信徒難處的方式，不是膚淺的或表面的；反之，他的對付相當深入、深奧。保羅對付不同的難處，是要把我們帶回神經綸的中心異象，就是三一神作為包羅萬有賜生命的靈，住在我們的靈裡。如今，那靈就是經過過程的三一神，住在我們全人裡面。信徒中間所發生的一切難處，都是由於缺少對內住之靈的經歷。我再說，基督徒所以有難處，是由於他們缺少對這包羅萬有、賜生命、內住之靈的經歷。為這緣故，保羅最終就帶我們回到我們靈裡的這位靈。

在我們的身體上榮耀神

在六章二十節保羅說，『因為你們是重價買來的。這樣，就要在你們的身體上榮耀神。』在我們的身體上榮耀神，就是讓住在我們裡面的神，（約壹四13，）佔有、浸透我們的身體。這樣，我們就能在身體上彰顯神。當主從我們的靈，經過我們的魂，擴展到我們的身體時，我們就能在身體上榮耀神。所以在身體上榮耀神，就是使我們的身體與三一神是一。這是照著神經綸的中心異象，明白保羅在林前六章二十節所說的話。

我們不要認為哥林多前書是一卷膚淺對付召會難處的書。在本書中，保羅的確對付了許多難處，但同時他也帶我們進到神經綸的中心異象裡，因為他把我們帶回到那靈，就是經過過程之三一神的終極完成。

你若進入這些經文的深處，你的生活、你的職事、以及你在召會中的服事，就會有極大的轉變。你裡面的人，你整個的召會生活，也會徹底的改變。願我們都在這些經節上好好禱告，直到我們裡面有這樣的改變。